

全国汽车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文件

汽车行指委〔2026〕33号

关于举办职业素养教育师资公益培训班的通知

各相关院校：

为进一步推动 2026 年“职业素养教育进院校工程”公益教学点建设，持续探索职业素养教学模式创新，不断提升职业素养教育质量与水平，全国汽车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（以下简称汽车行指委）、北京修证公益基金会定于 2026 年 11 月 2 号-11 月 5 号联合举办第 39 期职业素养教育师资公益培训班，该培训是“职业素养教育进院校工程”公益教学点建设的前置条件和必要环节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目标

- 深入理解“跟-引-推”（Follow-Lead-Promote, FLP）教学方法的理念。
- 掌握晚自习等教学场景开展“跟-引-推”（FLP）教学的方法。

3. 熟悉“职商 PLUS”数字平台的使用方法。

二、培训对象

1. 公益教学点院校选派的将从事职业素养教育示范任务的教师。

2. 上述教师未来开展“跟-引-推”（FLP）职业素养教育示范任务试点班级的学生干部（须共同参与培训）。

三、培训内容

（一）线上直播——理论培训（每期）

1. “跟-引-推”（FLP）教学方法理念解读；
2. 班级如何通过“跟-引-推”（FLP）开展班会与活动；
3. 将“跟-引-推”（FLP）教学方法融入院校晚自习的策略与技巧；
4. 职商 PLUS 平台功能讲解及使用指南。

（二）线下实操——经验分享（与线上学习同时进行）

1. 组织线下活动（教师指导+学干运营）：参训教师每日指导示范班级使用职商 PLUS 平台组织一场活动；示范班级学干每日同步在班级内开展一场“跟-引-推”（FLP）职业素养活动。

2. 提交平台报告：当天活动结束后，参训者向培训方提交职商 PLUS 平台执行报告。

3. 直播分享经验：参训者在当日直播中简要介绍示范班级学习活动情况。

四、培训安排

线上直播时间：11月2日-5日，每日19:00-20:00

五、培训证书与费用

1. 培训证书将由汽车行指委与北京修证公益基金会联合颁发，共18个学时。

2. 培训为公益培训，院校教师和学生学干免收培训费。

六、报名流程与要求

（一）扫码添加汽车行指委秘书处微信

公益教学点项目负责人须扫码添加汽车行指委秘书处微信（微信号：13693261315），由工作人员邀请进入培训群。



【添加时请备注：姓名+职务+单位简称】

（二）提交回执表

请填写职业素养师资培训班报名回执表并加盖单位公章（见附件1），并通过微信将扫描件发送至汽车行指委秘书处。

报名截止时间：2026年10月27日17:00

七、重要事项说明

学干职责：须为教师未来开展试点班的学生干部，协助组织

班级职业素养教育活动。

纪律要求：参训人员须全程参与线上直播，认真完成实操任务与考核内容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汽车行指委秘书处：李老师 010—50911027

北京修证公益基金会：房老师 010—65186860

附件：1. 职业素养师资培训班报名回执表

